附表：						114年度司催字第000030號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	發票日（或到期日）	票面金額（新臺幣）	支票號碼	備考
001	正順企業社 周碧秀	台中銀行虎尾分行	111年11月30日	42,220元	HWA1002833	